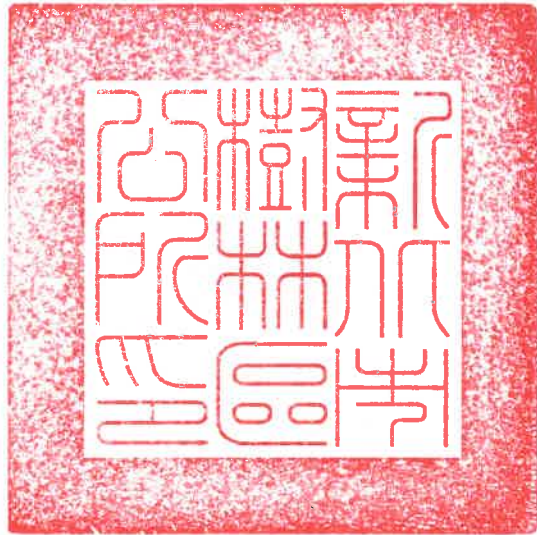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樹林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樹民字第114249223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北園段122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墳墓遷移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申請人朱維信先生114年1月21日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移地點：本區北園段122地號。
- 二、遷移原因：申請人朱維信先生為上開土地所有權人，其土地上有1座柑園顯考陳公墳墓，因無訴求對象，故委請本所代為辦理遷葬公告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。
- 四、上開地號範圍內之墓主、關係人、管理人，請於公告期限內與申請人協商遷移事宜，並副知本所；公告期滿後，將由申請人逕行代為辦理遷移，特此公告。
- 五、本案連絡人：陳龍標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987585286。

區長洪崇璉